个人信息处理授权同意书

基于本人于 2024年9月23日 与 <u>\$\frac{\text{shifts}\text{shifts}\text{pi}}{\text{shifts}\text{shifts}}}\$ (以下简称"研究院") 签署了劳动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针对研究院处理(包括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删除等)本人个人信息的相关事宜,研究院已向本人告知了个人信息处理规则,本人已仔细阅读、充分理解并做出如下授权同意:</u>

- 1. 本人知悉,在研究院与本人签订、履行劳动合同过程中,研究院基于履行劳动合同以及人力资源管理的必要,有权依法处理本人的个人基本资料(个人姓名、生日、性别、民族、国籍、家庭关系、住址、个人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身份信息(身份证、护照、社保卡)、个人教育工作信息(个人职业、职位、工作单位、学历、学位、教育经历、工作经历、培训记录)、财产信息(银行账户)、其他信息(婚史、犯罪记录等)。
- 2. 本人确认,由于履行劳动合同以及人力资源管理的必要所需处理的个人信息 范围以及处理方式难以穷尽,研究院有权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以研究院规章 制度、补充授权同意等方式进行告知或在必要时征求本人同意。
- 3. 除履行劳动合同以及人力资源管理的必要之外,本人授权同意研究院基于如 下目的处理本人的个人信息:
 - (1) 员工关系管理,包括员工入职、转正、调岗、离职等;
 - (2) 提供员工福利,包括购买商业保险、财务报销、体检、团建、培训等:
 - (3) 提供员工服务,包括用车、用餐等;
 - (4) 履行岗位职责,包括:为研究院提供服务、接收工作相关通知、进行必要工作沟通、商务洽谈与合作、项目管理与考核等;
 - (5) 开展关联关系调查、竞业竞争关系调查以及其他为维护研究院权益 (包括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信息安全)而开展的调查:
 - (6) 依照研究院与第三方的相关合同及商务洽谈、招投标、合作的需要, 保证商务合作的进行;
 - (7) 委托经研究院授权的第三方(包括服务供应商等)进行相关服务管 理或业务运营、审计调查;
 - (8) 申请知识产权的需要,如本人作为发明人、署名人等情形下需要提 交本人的个人信息。
- 4. 此外, 本人授权同意:
 - (1) 研究院基于考勤目的通过门禁系统处理本人的指纹信息、位置信息:
 - (2) 研究院基于保障办公区域安全之目的通过监控摄像头处理本人的人 脸信息、行为信息:

同时,本人确认,在本人授权同意研究院处理上述个人信息前,研究院已向本人明确告知了相关个人信息处理规则。

- 5. 本人理解并授权同意研究院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或离职后的竞业限制期限 内(如有)对本人个人信息进行上述目的的处理。
- 6. 本人知悉,在劳动关系存续期间研究院可能涉及多种处理本人个人信息的场景,在非基于履行劳动合同或人力资源管理的必要场景下,若研究院无法以书面形式向本人履行告知义务并取得本人的同意,本人授权同意研究院可在具体场景发生前以公告、电子邮件、即时通讯软件任何能够送达本人的方式向本人履行告知义务并取得本人的同意。
- 7. 基于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人对自身的个人信息享有知情权、决定权、限制或拒绝处理权、查阅权、复制权、更正权、补充权、删除权、撤回同意权等权利。本人确认,若本人欲行使前述权利,应当按照研究院提供的渠道或途径提出书面申请。
- 8. 本人知晓并同意,在劳动关系持续期间,研究院可能不定期依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关于员工个人信息处理的相关规章制度,该等规章制度可能对本人的个人信息权益造成影响,并将成为本人与研究院之间关于本人个人信息处理的有关约定。本人承诺,本人将仔细阅读、充分理解该等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本人个人信息权益存在重大影响的条款。若本人存在异议,有权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该等规章制度要求提出意见或建议;若本人未提出异议.本人将严格遵守该等规章制度。
- 9. 本人确认,若本《个人信息处理授权同意书》(以下简称"本授权同意书")中约定的授权同意范围与本人之前与研究院签署的任何相关文件或口头、书面约定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授权书的授权同意范围为准。但是,本人签署本授权书后,有权以书面方式(紧急、必要时以口头方式)变更授权同意范围。

本人已仔细阅读、充分理解本授权同意书全部内容并完全同意签署本授权同意书。

签名:		
证件号码:	410184200109106315	
日期:		